台電的供電穩定性

第二十五條 等級：初級

資料來源：2017年台電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

*台電對離島供電穩定及災害防治十分重視。面對災害防治不僅制定相關政策及規範，於災害時期定期發布通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、開發不同聯繫管道，並不定期對相關人員進行防救相關教育訓練及演練*

**企業概述**

台電成立於1946年，經營涵蓋發電、輸電、配電及售電業務，為一家國營之綜合電業。收入主要來源為電力收入(95.8%)，2017年止，台電系統(包含民營電廠)的裝置容量為4,189萬瓩，主要以火力集合年發電為主，搭配抽蓄水力及再生能源；輸配電方面，至2017年底台電共有各級變電所607所，另有輸電線路17,715回線公里及配電線路369,027回線公里。

電力業之經營須兼顧能源品質、能源安全、環境永續的能源三難選擇(Energy Trilemma)。呼應國際氣候變遷趨勢、國內能源轉型以及電力市場逐步開放競爭，台電2015年修訂公司使命、願景及經營理念，獲世界營行2018經商環境報告電力取得全球第三、亞洲電力雜誌第13屆2金1銀2銅的肯定。

**案例描述**

台電在台之供電普及率長年維持99.99%，每年持續檢討各區處績效，隔月召開配電技術檢討會，持續增進電利服務的易得性、穩定性、可靠性，呼應SDGs，確保所有人均可獲得平等與所需之電力服務。因此為提升電力服務的可取得性，提供離島電力的可取得性，雖其供電穩定性的挑戰成本高，仍以本島平均費率收費。

另一項供電挑戰為災害搶救與重建，面對天然災害，台電定有災害防救要點、非常災害處理要點、各類災害及緊急事件速報程序、災害防救緊急應變作業標準程序書等政策及規範，讓各單位面對災害可以及時有效的處理，同時也定期辦理災害速報之教育訓練並隨機抽測。與利害關係人之議合也十分重要，因次颱風來襲前、中、後，每日發布一則地方新聞，加強民眾防災宣導，並告知若遇到停電事故災情之克服及網站專線，各地區營業處也持續與地方關鍵人建立聯繫機制，如通訊社群、傳真、電子郵件等，更全面掌握及確認轄區用戶的復電狀態。